

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合作机构和新增投资非标准化 债权资产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41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7 期”理财产品拟新增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作为理财投资合作机构，投资合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对理财产品受托资金进行投资管理，苏银理财已按投资决策流程对投资合作机构进行了准入，并持续开展投资合作机构的存续期管理。

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(简称“国投泰康信托”)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，成立于 1986 年 08 月 26 日，注册资本金 26.705 亿元人民币。国投泰康信托现有股东四家，分别为：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，出资比例 61.29%；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出资比例 27.06%；悦达资本股份有限公司，出资比例 8.20%；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出资比例 3.45%。国投泰康信托经营范围包括：资金信托；动产信托；不动产信托；有价证券信托；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；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；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、购并及项目融资、公司理财、财务顾问等业务；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；办理居间、咨询、资信调查等业务；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；以存放同业、拆放同业、贷款、租赁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；以固有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

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41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07 期”理财产品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，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，现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披露如下：

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：融资人为东台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，资产到期日不超过封闭式理财产品到期日，也不超过开放式理财产品投资周期终止日。融资人是依法设立的国有控股公司，控股股东为东台市人民政府，实际控制人为东台市人民政府。融资人是东台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，经营范围包括：城市资产的投资和管理，城市规划区内的土地开发经营，其他政府授权经营的项目（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产品存续期内若本理财产品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有所调整，管理人将选择优质企业作为融资人，且融资项目已履行管理人内部审批流程，融资人业务经营正常，融资项目还款来源明确，并在本理财产品的定期报告中披露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“受人之托、代人理财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，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！

特此公告。

理财非存款、产品有风险、投资须谨慎

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3 月 29 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

